

# 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

琼国资财〔2022〕71号

---

## 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2022年国有房屋减免租金 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

各省级机关及事业单位、各市县人民政府、各级国有企业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印发〈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政策〉的通知》（发改财金〔2022〕271号）、《海南省进一步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实施办法》（琼发改财金〔2022〕321号）文件要求，有序推进国有房屋租金减免工作，切实降低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租金负担，支持市场主体共渡难关，保持全年服务业运行稳定，结合国有房屋的实际情况，我委制定《2022年国有房屋减免租金工作实施细则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请各单位及时搭建政策解读平台并明确专项工作负责人，建立工作台账，统筹做好减免租金数据统计，按时报送减租情况。各省直部门、各市县政府负责收集归口企业报送的租金减免情况，各省属企业、各驻琼央企收集下属企业的租金减免情况，于每月5日前将月度汇总情况（附件2）报送省国资委，并将各单位专项负责人的姓名、职务及联系方式于5月17日前报送我委。

联系人：胡俊

联系电话：68689531

电子邮箱：hngztpc@126.com

- 附件：1. 国有房屋租金减免情况表  
2. 关于印发<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政策>的通知（发改财金〔2022〕271号）  
3. 海南省进一步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实施办法（琼发改财金〔2022〕321号）

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2022年5月12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---

抄送：各市县行政及事业单位，驻琼央企。

省国资委办公室

2022年5月16日印发

---